

## 我已得了重生的新生命麼？

\* 讀經:<約壹5:1-18> / \* 背經:<約壹5:12>"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,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"

### 1. 正確認識重生,並得着重生確據,是非常重要的<13>! 因為這樣才能:

- 1)正確認識已進我生命的三位一體神,並且能正確確認神的同在,而能與祂交通<8>
- 2)正確認識我已重生的生命,而能發現神在凡事上的恩愛,能愛神而能勝過世界<4-5>
- 3)正確認識神已賜給我天上、地上、永遠的福份,叫我重生的生命健康成長<13-15>
- 4)正確認識神為我所安排我周圍的生命,而能愛他們,並能有根有基地為他們代禱,也能享受禱告中蒙應允<16-18>

### 2. 重生,是遇見神的,是在基督裏得了基督的生命和聖靈的

- 1)當我聽明白而信基督福音的時候,我得了新的心靈和眼光
- 2)<第8節>說,"作見證的原來有三:就是聖靈、水與血,這三樣也都歸於一".水是指:真理光照我的時候,我知道我要悔改(洗淨).血是指:基督的代贖和我要與基督同死同復活.聖靈是指:當我的心信福音的時候,我心靈得了聖靈而重生
- 3)叫我重生的真理和聖靈,永遠會保護我、引導我、成全我!若在我心靈裏確認,就會發現;若我親近神,神就親近我;若我呼求神,神就應允我

### 3. 重生的生命會有如何的變化?

- 1)與世界分別為聖!藉着真理和聖靈,已明白了世界的本面目;因此雖然有時仍有受試探甚至跌倒,但無法愛世界到底;會有聖靈的保護和指責
- 2)愛慕靈奶,想多認識神和神在凡事裏的美意,並追求永遠天國的事
- 3)喜愛與神交通,喜愛"察驗,順從,依靠,交托神"的生活方式
- 4)生命內外越來越恢復基督榮美的形像,周圍的人都知道我生命的變化

### 4. 神說:重生的生命已得了何等恩典,將來會如何?<弗1-3章>

- 1)神親自生了我,已成了神永遠的兒女,已屬於永遠的神家,重新得了新的關係
- 2)我生命的條件、人際關係、過去的經歷,在神的愛裏得了蒙愛蒙恩的意義
- 3)神為我預備了天上、地上、永遠的福份,透過禱告我能豐富地享受
- 4)我的生命將必成為我的家族、教會、整個世界的祝福

### 5. 怎樣叫我重生的生命迅速成長而榮神益人?

- 1)要認識神如何住在我裏面,如何感動我,引導我,恩膏我,使用我
- 2)要發現神在我生命條件裏的愛和恩典,喜愛學習、察驗、順從神的美意
- 3)要得着基督生命思想系統=建殿<約2:19,6:48-58>=恢復神兒女的身份,堅定生命目標(享受以馬內利,榮神益人建國),明白神在凡事上的美意,要以察驗、順從、依靠神為中心生活
- 4)要得着基督生活運作系統=以祭壇、肢體、事奉為中心生活(祭壇=主日.每日開始/肢體=聚會、學習、見證、彼此代禱、聯絡網/事奉=各盡其職,連絡合式,發展基督身體)
- 5)努力維持以馬內利主一切的恩典,也務要傳福音、見證主、餵養神所安排的生命